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行政审批
告知承诺书

株洲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审批告知承诺书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

申请人(承诺人)

单位名称: 株洲市小闲嘴食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224MA4RC60855

单位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茶陵县经济开发区二园区

法定代表人姓名: 段钺

申请的工程建设项目名称: 株洲市小闲嘴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膨化食品建设项目

申请的工程建设项目代码(湖南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生成):

“十一、食品制造业中 24、其他食品制造中 “无发酵工艺的食品制造”

联系人姓名: 谭燕琴

联系方式: 18974102225

环评文件编制单位: 湖南云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编制主持人: 孙钊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2014035370352013373006000809

行政审批机关: 株洲市生态环境局茶陵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行政审批告知承诺书

(环评文件编制单位)

一、本单位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文件、法规及标准、技术导则的规定，接受株洲市小闲嘴食品有限公司的委托，依法开展株洲市小闲嘴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膨化食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编制工作，并按照国家及本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编制规范的要求编制。

二、本单位已经知晓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告知的全部内容，株洲市小闲嘴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膨化食品建设项目符合实施告知承诺的条件，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质量的监督检查。

三、本单位基于独立、专业、客观、公正的工作态度，对株洲市小闲嘴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膨化食品建设项目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价，并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要求，提出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建议，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所得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负责。

四、本单位对株洲市小闲嘴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 吨膨化食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真实性负责。同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将本次技术服务行为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若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

环评文件编制单位（盖章）：

环评文件编制主持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